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评价实施部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评价机构名称：甘肃慧瑞融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报告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06年10月，财政部印发的《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财行〔2006〕277号）文件表明，中央专款主要投向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人均财力低于本省，现有条件较差或政法工作任务重的市县，根据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法务工作任务相对较重的现状，设立了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用于完善法院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法院信息化建设水平，保障法院的正常运转。本年度年初预算数32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1.34万元，第二批下达资金80万元，全年预算数402.34万元，实际支出数402.3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本项目计划资金均为中央财政专款预算安排，并无其他来源。

二、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过程

接受委托以后，我公司成立了绩效评价组。评价组通过访谈调研、查阅资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数据收集、现场核查、分析评价以及撰写评价报告等评价过程，完成了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的部门评价工作。

（二）评价指标

按照《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号）和《关于开展2020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的工作通知》（甘财绩〔2021〕4号）的要求，结合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确定评价内容及相应指标权重，绩效评价指标

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整体而言，项目执行情况较好，从决策、过程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相应的制度执行有效；从产出情况来看，按时完成了装备的购置，各项指标持续向好，结案率达到 91.26%，一审服判息诉率达到 90.61%，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 100%，从项目效果来看，有效的改善了办公条件，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达到了 63.25%，效益显著。

三、总体结论

基于评价组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实地调查、问卷发放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小组对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5.48 分，绩效评级为“优”。

总体来看，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执行情况较好，按时完成了各项装备的购置，打造“一站式”诉讼服务，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构建了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一站式诉讼服务机制；办案各项指标持续向好，案件质量不断提升，如期完成了年度目标；但是，在项目取得较好绩效的同时，项目管理中也存在以下问题：

（一）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科学，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和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编制工作还需继续加强完善。

改进建议：

（一）加强单位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年度工作计划的制定与管理工

作，以年度工作计划为依据，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和准确性。

（二）加强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工作，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	1
(二) 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1
(三) 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	3
(四) 项目组织管理.....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6
(一)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6
(二) 项目年度目标.....	7
三、评价基本情况.....	7
(一) 评价目的.....	7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8
(三) 评价依据.....	8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9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1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3
(一)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4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6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9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4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31
(一)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31
(二) 打造“一站式”诉讼服务，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	32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3
(一) 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33
(二)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科学.....	33
八、有关建议.....	33
(一) 增强预算绩效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33
(二) 加强预算绩效知识学习，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制.....	34
九、需要说明的问题.....	35
附件 1：绩效评价评分表.....	36
附件 2：项目问题清单.....	44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	45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是指为帮助贫困地区提高公安部门、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部门的经费保障水平，实现地区间政法部门工作环境和条件的基本平衡，由中央财政安排用于补助地方政法部门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主要投向经济发展落后、政法部门现有条件较差但政法工作任务重的市县。2006年，财政部印发的《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财行〔2006〕277号）明确指出中央专款应当用于政法部门及其派出（派驻）机构业务技术装备购置补助、业务技术用场所维修补助、办案经费补助、政法部门设施共建经费补助以及中央财政确定的有关奖励与补助；将中央专款划分为装备维修专款、办案专款和其他专款三类进行分配。因此根据财政部和甘肃省财政厅相关文件的要求，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设立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二) 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根据《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财行〔2006〕277号）文件要求，项目资金按照中央专款“规范、公开、公平；保贫困、保基层、保基本；引入激励机制；体现国家政策导向、政法工作重点和财政支付能力的协调平衡”的拨付原则，由中央直接下达至省财政厅，并由省财政与省高法进行合理的测算安排，下达至项目实施单位。

经甘肃省财政厅批复，单位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年初

预算数 321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1.34 万元，第二批下达资金 80 万元，全年预算数 402.34 万元，实际支出数 402.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预算明细和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和支出明细表

预算分配科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办公费	5	0.37
印刷费	11	2.67
水费	2	0.38
电费	9	3.96
邮电费	17	1.96
物业管理费	5	1.11
差旅费	25	28.49
培训费	1.45	1.45
劳务费	60.55	69.9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15.49
办公设备购置	120	3.38
警用设备购置	40	0
取暖费	0	4.21
维修（护）费	0	8.16
租赁费	0	2.14
信息化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192.53
司法救助金	0	50
委托业务费	0	2
福利费	0	12.78
合计	321	400.98

（说明：表格中数据按照四舍五入的原则计算，实际支出数合计和实际数据有细微差距，对具体评价并无影响。）

各项资金支出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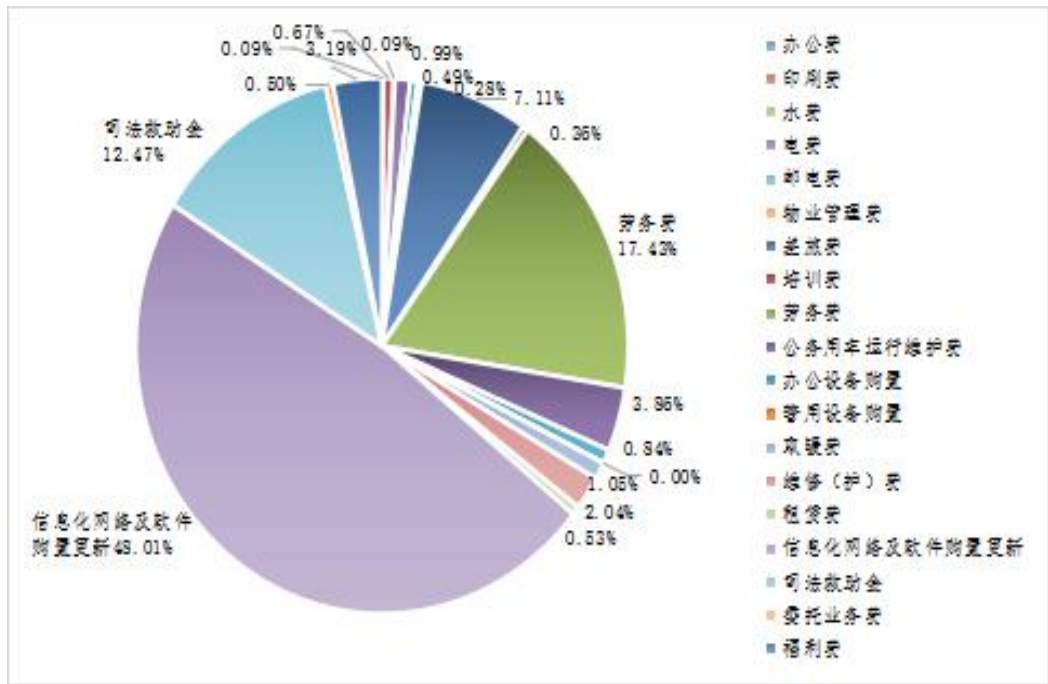


图 1-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占比

(三) 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计划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主要包括信息化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和办案补助两方面，本年度计划完成信息化网络及软件等装备的购置，积极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法院办案的科技化水平。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强化审判职能，计划结案率达到 92.76% 以上，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 100%，一审服判息诉率达到 91.63% 以上，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执行。

2、项目实施情况

2020 年，单位从项目中支出 192.53 万元购置了多媒体会议室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云桌面系统设备、多媒体会议室科技法庭设备、四龙法庭安防监控设备、打印机、碎纸机等，采购项目实

际进展按照项目合同进度安排进行；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8241 件，结案 7552 件，结案率 91.26%。其中受理各类刑事案件 396 件，审结 368 件，结案率 92.9%，受理民事案件 4680 件，结案 4442 件，结案率 94.91%。受理执行案件 2958 件，结案 2514 件，结案率 84.99%。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 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执法办案业务工作计划。

（四）项目组织管理

1、组织管理架构

预算资金拨付单位：甘肃省财政厅是资金的拨付单位，在本项目中负责专项资金的审核批复，保证中央专款及时、足额到位。

项目主管部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开展监督管理和绩效考评等工作，并对资金分配和使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评估、考核及奖惩，保证资金有效使用等。

预算执行单位：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是本项目的预算单位，负责本项目的立项报批、预算编制和经费申报、预算执行及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和正常开展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及相应的项目经费支出等工作。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6〕277号）文件规定，实施和管理本项目，本项目主要内容为采购，单位内部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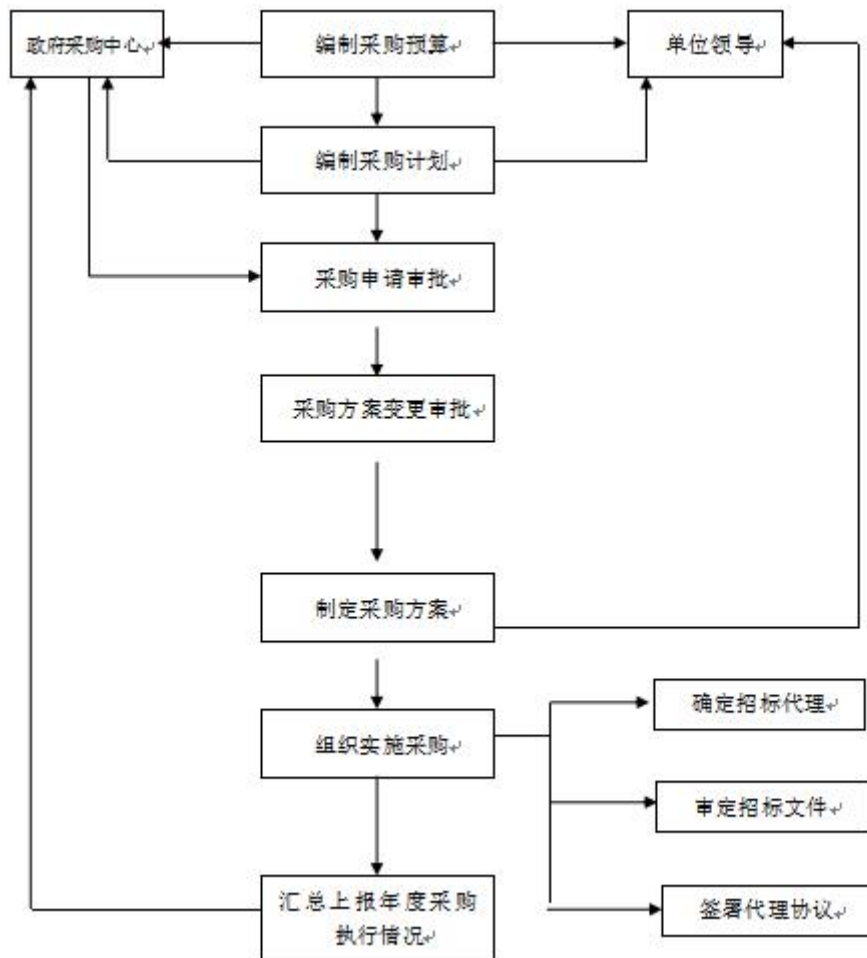


图 1-2 采购实施流程图

3、资金拨付流程

白银区人民法院根据本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预算，经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审核之后上报甘肃省财政厅审批，2020年1月省财政厅根据省人代会审查批准的财政预算，正式批准了2020年度全省法院的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并向省高法下达了《关于2020年度全省法院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的批复》（甘财绩〔2020〕2号），按照财政预算管理程序，再由省高法下达预算批复至白银区人民法院。

白银区人民法院资金使用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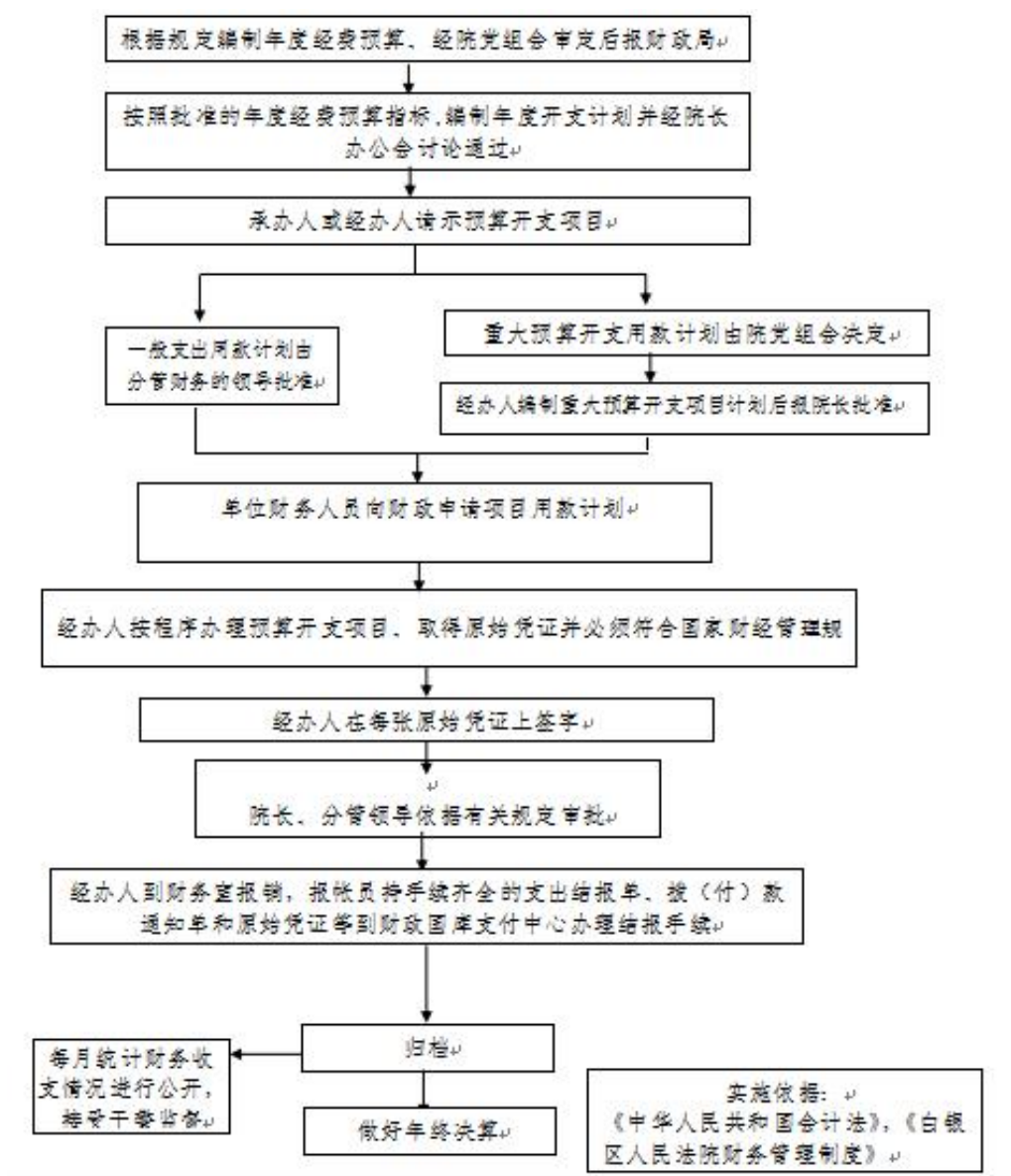


图 1-3 资金使用流程图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的执行，有效弥补法院经费的不足，保障业务装备的充足，最大限度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认真抓好执法办案，全面推进审判执行、司法改革、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努力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全力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司法的公平和正义，

为维护白银区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供司法保障。

(二) 项目年度目标

为了进一步体现“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主题，着力提升新时代人民法院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水平，本年度将积极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优化诉讼服务功能，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对信息化软硬件全面升级改造，提升法院办案的科技化水平。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强化审判职能，计划结案率达到92.76%以上，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100%，一审服判息诉率达到91.63%以上，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执行。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状况以及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等方面进行分析，全面分析本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评价项目管理过程的规范性以及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重点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评价、反映项目资金支出的效率和效益，对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为项目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供参考。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402.34 万元(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1.34 万元和第二批下达资金 80 万元)。

2、评价范围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三) 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6〕277号)；

(3)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省政法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行〔2008〕56号)；

(4)《关于批复 2008 年度政法补助专款的通知》(甘财行〔2008〕69号)；

(5)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6)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7)《中央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136号)；

(8)《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号)；

(9)《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1〕4号)。

2、单位内部资料及项目相关文件

(1)《2020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总结》；

(2)《2020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决算表》；

(3)《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4)《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预算编制明细表》；

(5)《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明细账》；

(6)《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内部控制制度》；

(7)《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依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1〕4号)的相关要求，按照从投入到产出、

效果和影响力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 2020 年度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项目实际情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资金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2、评价方法

评价组按照评价工作方案，运用文献法、比较法、社会调查法、因素分析法、标杆管理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进行评价。

(1) 文献法，通过搜集、整理、分析国家、甘肃省相关政策文件、单位管理制度等相关文献资料，了解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立项以及工作开展的背景、目的、意义及相关要求。

(2) 比较法，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以前年度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的比较，综合分析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社会调查法，通过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组织管理情况、具体实施情况、项目相关方的满意程度等。

(4) 因素分析法，通过梳理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因素，分析这些因素对目标实现的影响力，从而进一步分析如何通过控制这些影响因素来促进项目的有效实施，实现项目绩效目标。

(5) 标杆管理法，选取甘肃省法院系统内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的评判方法。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根据项目资金分配和项目实施内容，按照科学规范、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组织管理、资金投入与使用、项目实施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等重要内容，结合绩效评价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各项指标权重设计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要求进行合理赋分，并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绩效评价标准合理设置标杆值。具体指标解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六) 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项目评价小组成员为6名，评价工作组由甘肃慧瑞融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王勇、陈媛媛、石宏伟、秦京楠、梁转凤、钱讯6人组成。其中，王勇为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完成绩效评价过程中各环节成果物的终审以及项目进度管控工作；陈媛媛为项目经理，负责组织项目的具体实施；石宏伟、秦京楠、梁转凤、钱讯为咨询顾问，配合项目经理完成调研分析、资料研读、指标体系设置和数据分析等事项并负责做好项目的相关辅助工作。根据现场评价工作需要，及时补充

配备相关人员。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调研

自 2021 年 5 月甘肃慧瑞融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来，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组。评价组通过上网查阅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项目背景等内容，就项目的立项政策依据、项目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预算安排情况等与相关负责部门进行沟通。

2、评价工作方案设计

绩效评价组形成绩效评价的思路和方法，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1〕4 号）文件中对部门评价的相关要求及规定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撰写了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

3、工作方案的确认与完善

工作方案各项内容与项目单位进行确认，听取意见后进行必要的完善。

4、数据采集与初步复核

根据工作方案，由被评价单位填报数据和提供相关资料，并进行初步核查等。

5、实地调研与核查

根据工作方案进行实地调研，调研内容包括财务数据和相关资料、项目管理和实施情况、数据填报情况等。

6、评价报告撰写

(1) 报告撰写

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处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报告的确认与完善

将报告与预算单位进行确认，听取意见后进行必要的完善。

(3) 报告交付验收

向客户交付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客户组织对报告进行审核和验收。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号）和《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1〕4号）等文件，评价组对照绩效评价评分表，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通过前期调研、实地勘察、问卷调查等方式，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5.48分，绩效评价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4-1和图4-1。

表 4-1 一级指标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2	9.67	80.58%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44	43.07	97.89%
效益	24	22.74	94.75%
合计	100	95.48	9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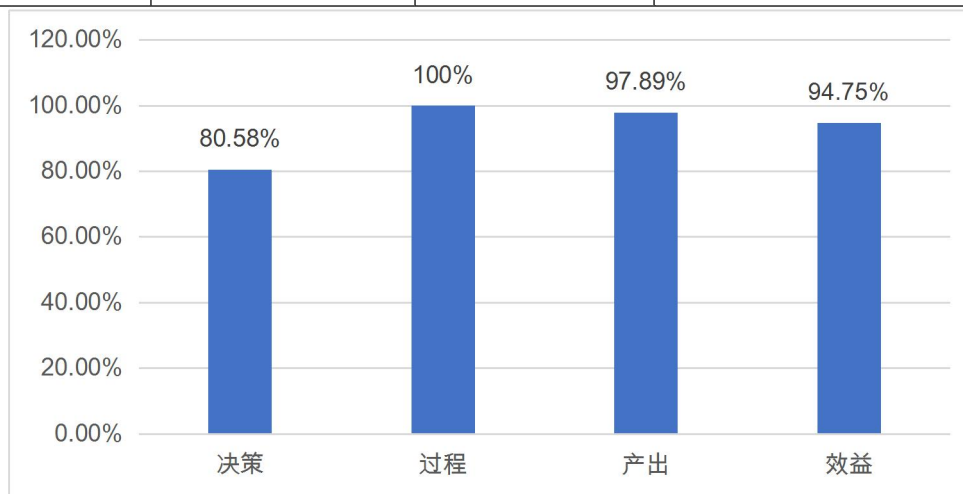


图 4-1 一级指标得分率分析图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前期资料研读

评价组通过网上收集、文献查阅等方式，获取了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结合电话访谈收集的资料进行研读分析，进而把握本项目的评
价要点：一是作为转移支付资金，关注资金执行情况、产出情况和带
来的效益效果；二是结合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关注执行过程中存在的
管理问题。在此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明确评价方式、方法，
为制定实施方案奠定了基础。

2、资料整理与分析

评价组通过向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发送部门评价资料收集清

单，收集了该法院 2020 年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批复文件、2020 年工作要点、2020 年工作总结、2018-2020 年决算表、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预算资金明细表、绩效目标申报表、辅助明细账，财务、采购、资产管理制度等资料，对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以此判断目标及指标实现程度，并在此基础上继续整理缺失的数据，并形成数据收集清单，再次向法院收集部分评价指标数据，补充完善评价结果，形成最终非现场评价结果。

经分析，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法院关于案件质量评查、固定资产管理、财务管理等管理制度健全，各类案件完成情况较好且均在法定审限内结案。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组在前期非现场评价工作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前往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开展现场核查工作，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组织相关部门配合参与，评价组根据梳理的《问题清单》对相关预算收入和支出财务明细账、资金拨付凭证、招标采购合同、采购验收单、装备验收报告等多项相关佐证材料进行现场核查，就初审阶段发现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实。同时，评价组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内容，实地勘查了多媒体会议室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云桌面系统设备，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较好地配合完成此次绩效评价现场调研工作。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权重合计 12 分，实际得分 9.67 分，得分率 80.58%，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100%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1.5	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00%	2	0.67	33.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00%	2	1.5	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100%
合计				12	9.67	80.58%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经评价，本项目设立是为了改善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业务装备技术落后、基础设施较差的状况，同时弥补法院的办案经费，项目立项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6〕277号）文件规定；依据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发展规划，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中购置装备与弥补办案经费符合法院工作发展规划，且与法院部门职责密切相关，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合理。该指标权重 2 分，按照评价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最初设立于 2008 年，通过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的《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落实 2008 年度中央政法和新增政法补助项目的通知》（甘法明传〔2008〕143 号）文件下达资金，2020 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的领导下，继续开展本项目，立项符合相关标准及规定，审批材料齐全，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3、绩效目标合理性

通过分析《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设立的绩效目标为“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法院队伍素质，加快信息网络建设和设备的更新换代”。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但绩效目标中仅体现了效益目标，产出目标缺失，无法衡量项目预期产出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不符合评价要点③，绩效目标还需进一步完善，该指标权重 2 分，按照评价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75%。

4、绩效指标明确性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 2020 年绩效指标设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2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业务	完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法院审判执行业务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审判执行业务	健全

由表 5-2 可知，白银区人民法院虽设置了指标，但指标设置不全面，缺少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满意度等主要指标；部分指标无法量化，比如将时效指标设为“保障法院审判业务执行”、社会效益指标设为“履行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可持续影响指标设为“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均难以衡量；指标和计划工作量并不完全匹配。综上所述，不符合评分要点②和③的要求。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0.67 分，得分率 33.5%。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根据往年资金预算及实际支出情况、供应商报价、各业务部门上报的分项预算申报表及项目明细预算表确定预算金额，预算申报金额 321 万元，并获得批复。从《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预算编制明细表》和《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决算表》的对比中可以得出，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且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本年度实际支出情况不匹配，例如本项目年初办公费预算资金 5 万元，实际办公支出 0.37 万元，年初办公设备购置预算数 120 万元，而实际支出 3.38 万元购置办公设备，邮电费年初预算数 17 万元，而实际支出 1.96 万元，年初警用设备购置预算数 40 万元，而实际没有支出，信息化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年初没有预算，而实际支出 192.53 万元，预算安排数和实际支出数相差甚远，不符合评价要点④的要求，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75%。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依据各业务部门上报的分项预算

明细、往年资金分配情况以及今年实际需求进行合理分配资金。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权重共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3 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0%	2	2	100%
	采购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2	2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100%
合计				20	20	100%

1、预算执行率

2020 年实际到位资金 402.34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402.3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核查相关合同协议、原始凭证、会计资料、发票和审批资料及《白银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单位大额资金均经过三重一大

会议讨论决定，所有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且严格按照政府规定采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权重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3、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方面，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制定了《白银区人民法院票据管理制度》《白银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白银区人民法院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白银区人民法院往来款管理制度》等制度；业务管理方面，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根据工作需要，制定了《白银区人民法院案件审判管理办法》《白银区人民法院采购管理制度》《白银区人民法院资产管理制度》《白银区人民法院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4、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查，本项目严格遵守中央财政补助专款规定，单位在项目资金的使用和支付过程中，均按照《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合同规定执行，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资料完整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均落实到位，该指标权重 2 分，按照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5、采购管理规范性

评价组通过核查《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关于甘肃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甘财采〔2018〕12号）《中共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党组会议纪要》《甘肃省政府采购项目计划备案表》《省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预算批复表》《甘肃省政府采购项目计划申报表》等文件，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文件要求，采购报甘肃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备案审批，批复文件下达后，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经召开党组会议讨论决定实施采购工作，采购申请经过必要的审批，按照规定程序进行采购信息的发布且信息发布要素齐全，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流程执行。该指标权重2分，按照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6、合同管理完备性

评价组通过核查《科技法庭政府采购供销合同》《云桌面系统政府采购供销合同》《法院多媒体会议室政府采购供销合同》《一站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政府采购供销合同》《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政府供销合同》等资料，合同中均明确规定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交付方式及地点，合同履约期限明确，并对于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明确、清晰、完整，有效保障双方合法权益。综上所述，该指标权重2分，根据评价标准得2分，得分率为100%。

7、项目验收规范性-

评价组通过核查《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采购项目验收

单》《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云桌面系统采购供货项目验收清单》《多媒体会议室验收专家登记签到表》等资料，项目均按照计划及时验收，验收方式、流程合理、明确；验收范围全面、明确。该指标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权重合计 44 分，实际得分 43.07 分，得分率 97.89%，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4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100%
	结案率	≥92.76%	91.26%	8	7.4	92.5%
产出质量	装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12	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	≥91.63%	90.61%	8	7.67	95.88%
产出时效	装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100%	3	3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	100%	2	2	100%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	1	100%
合计				44	43.07	97.89%

1、装备购置完成率

根据单位《2020 年省级资产配置预算批复表》《科技法庭政府供销合同》《多媒体会议室政府供销合同》以及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辅助明细账》等，法院多媒体会议室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云桌面系统建设设备、四龙法庭安防监控设备、打印

机、碎纸机的购置均已完成，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该指标权重 10 分，按照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2、结案率

评价组以单位近三年结案率的平均值 92.76%作为标杆值。根据《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工作总结》，本年度结案率为 91.26%，未达到标杆值，该指标分值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4 分，得分率 92.5%。

3、装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评价组经现场核查《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和《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等资料，单位采购的设备均已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该指标权重 1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得分率 100%。

4、一审服判息诉率

评价组以单位近三年一审服判息诉率的平均值 91.63%作为标杆值，2020 年度一审服判息诉率为 90.61%，未达到标杆值，该指标权重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67 分，得分率 95.88%。

5、装备购置及时性

经评价组核查《科技法庭政府供销合同》《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等资料，装备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该指标权重 3 分，根据评价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6、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评价组以行业较高标准 100%作为标杆值，2020 年度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 100%，达到标杆值，该指标分值权重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7、成本控制情况

经评价组核查单位《2020 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决算表》，单位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该指标权重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得分率 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分析，指标权重合计 24 分，实际得分 22.74 分，得分率 94.75%。

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5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业绩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改善办公条件	改善	100%	6	6	100%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 60.75%	63.25%	4	4	100%
可持续影响	基础设施完备性	完备	100%	4	4	100%
	案件评查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4	4	100%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81.79%	3	1.74	58%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90.1, %	3	3	100%
合计				24	22.74	94.75%

1、改善办公条件

经评价组核查《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工作总结》及《2020 年固定资产列表》，2020 年单位购置了一站式多元解纷、一

站式诉讼服务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推进了诉讼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完善了安全检查区、诉讼引导区、窗口服务区、信访接待区、自助服务区建设，构建了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一站式诉讼服务机制，有效的改善了办公条件。该指标权重 6 分，按照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2、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评价组以单位近三年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的平均值 60.75%作为标杆值，2020 年度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为 63.25%，达到标杆值，该指标权重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3、基础设施完备性

根据单位提供的《2020 年固定资产列表》，本年度单位购置了打印机、碎纸机、多媒体会议室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多媒体会议室科技法庭设备，进一步充实了单位基础设施，该指标权重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4、案件评查机制健全性

根据《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内部制度汇编手册》，单位案件评查机制健全，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通过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对单位内部案件评查机制进行了修改完善，案件评查机制合法、合规、完整。该指标权重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5、工作人员满意度

为客观测定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中关于装备购置的满意程度，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计针

对工作人员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以线上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最终收到 69 份问卷。通过对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整理分析，满意度调查结果如下：

问题 1：您对本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购置的装备是否满意？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69 份问卷，有效问卷 56 份，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23 份，比较满意的有 20 份，基本满意的有 9 份，不太满意的 2 份，非常不满意的 2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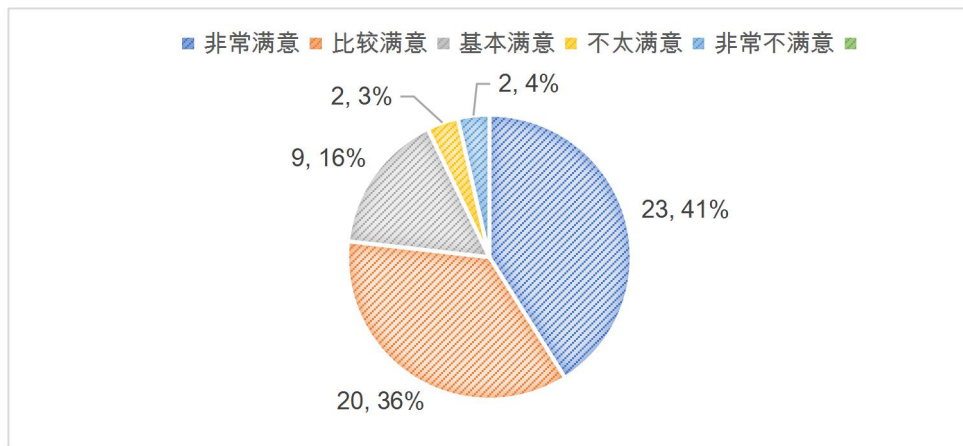


图 5-1 工作人员问题 1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对本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购置的装备非常满意的占 23.41%，比较满意的占 20.36%，基本满意的占 9.16%，经计算，工作人员对购置的装备满意度为 81.43%。

问题 2：您对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后的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69 份问卷，有效问卷 55 份，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24 份，比较满意的有 17 份，基本满意的有 10 份，不太满意的 3 份，非常不满意的 1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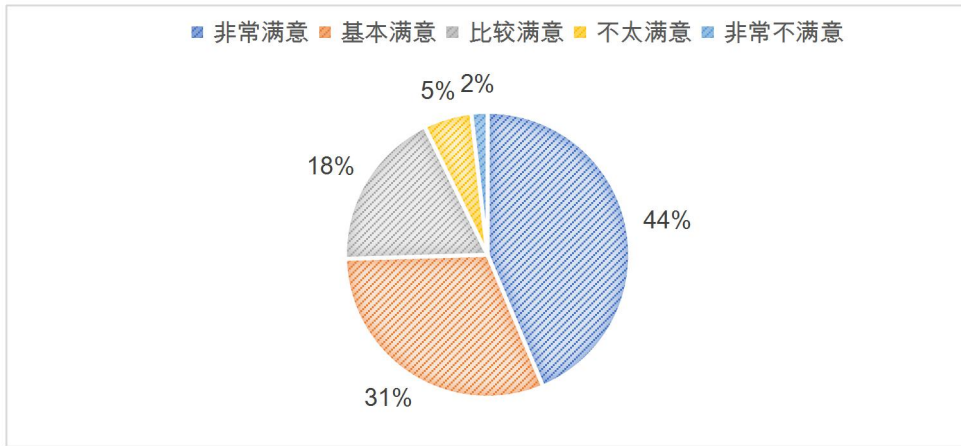


图 5-2 工作人员问题 2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如上图,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对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后的整体效果非常满意的占 44%,基本满意的占 31%,比较满意的占 18%,不太满意的占 5%,非常不满意的占 2%,经计算,工作人员对资金使用后的整体效果的满意度为 81.82%。

综上所述,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的整体满意度为 81.63%,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价标准得 1.74 分,得分率 58%。

6、人民群众满意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同时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其受益对象为社会公众。社会公众满意度主要通过调查问卷的形式获得。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计针对社会公众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在白银市白银区内随机选取 200 人进行调查问卷,最终收到 200 份问卷,通过对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整理分析,人民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如下:

问题 1: 您对当地法院立案工作(依法、及时、透明)是否满意?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200 份问卷，有效问卷 193 份，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153 份，比较满意的有 25 份，基本满意的有 9 份，不太满意的有 6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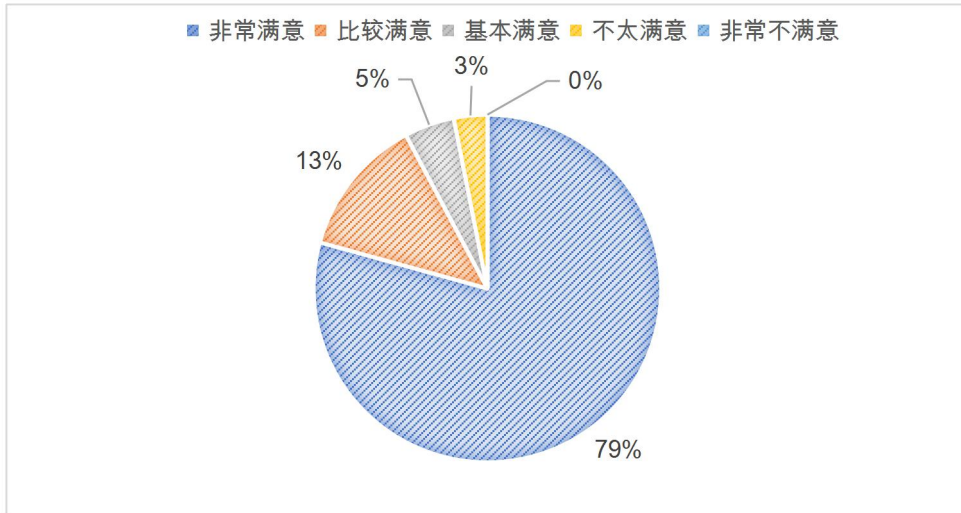


图 5-3 人民群众问题 1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如上图，白银区人民群众对当地法院立案工作（依法、及时、透明）非常满意的占 79%，基本满意的占 13%，比较满意的占 5%，不太满意的占 3%，非常不满意的占 0%，经计算人民群众对当地法院立案工作（依法、及时、透明）的满意度为 90.40%。

问题 2：您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审理案件的效率是否满意？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200 份问卷，有效问卷 186 份，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149 份，比较满意的有 30 份，基本满意的有 7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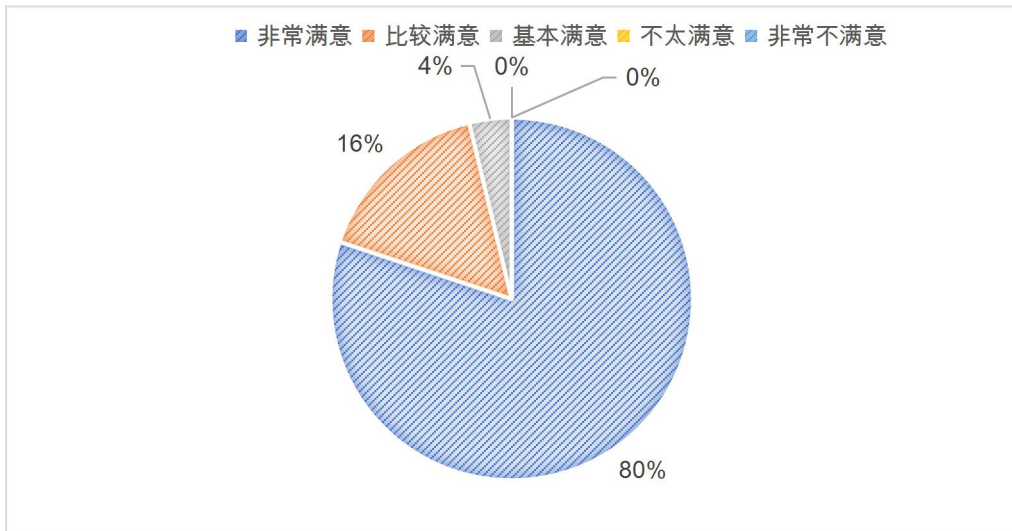


图 5-4 人民群众问题 2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如上图，白银区人民群众对当地法院审理案件的效率非常满意的占 80%，比较满意的占 16%，基本满意的占 4%，不太满意的占 0%，非常不满意的占 0%，经计算，人民群众对法院审理案件效率的满意度为 88.60%。

问题 3: 您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审判案件的公平公正性是否满意（您亲自参与的案件或听他人提到的案件）？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200 份问卷，有效问卷 191 份，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159 份，比较满意的有 22 份，基本满意的有 10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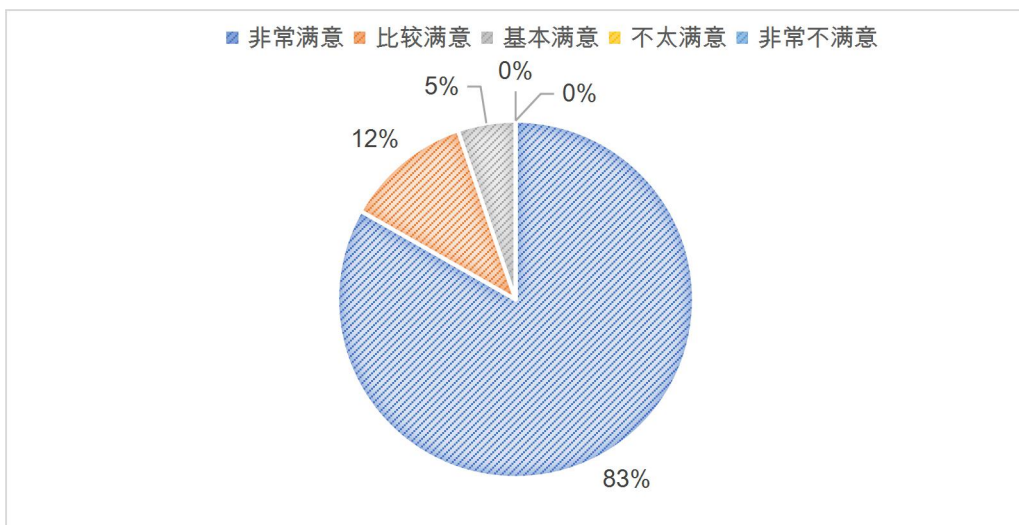


图 5-5 人民群众问题 3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如上图,白银区人民群众对当地法院审判案件的公平公正性非常满意的占 83%, 比较满意的占 12%, 基本满意的占 5%, 不太满意的占 0%, 非常不满意的占 0%, 经计算, 人民群众对法院审判案件的公平公正性满意度为 91.30%。

问题 4: 您认为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所起的作用如何?

对于此问题共回收 200 份问卷, 有效问卷 195 份, 其中非常满意的有 150 份, 比较满意的有 25 份, 基本满意的有 11 份, 不太满意的有 9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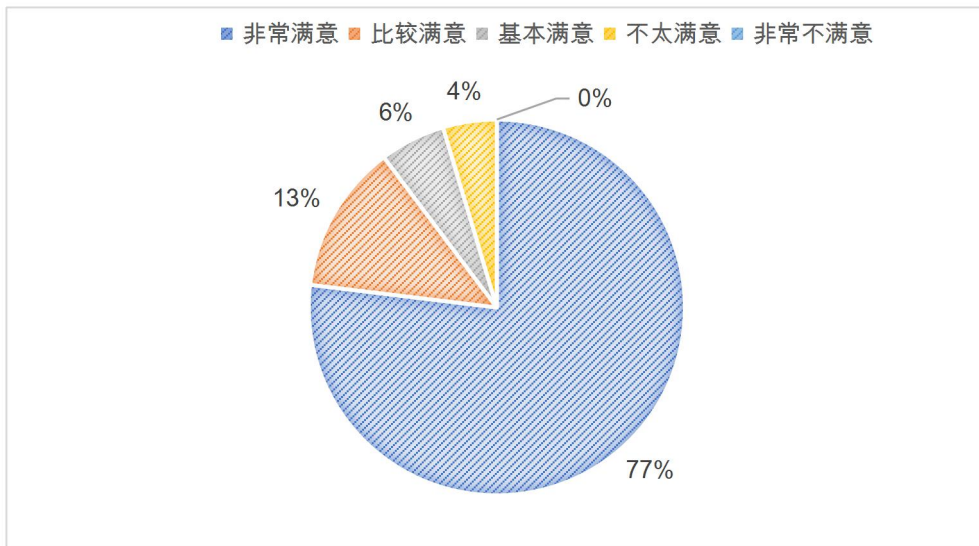


图 5-6 人民群众问题 4 满意度结果调查统计图

如上图,白银区人民群众对当地法院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维护和谐稳定中所起作用非常满意的占 77%, 比较满意的占 13%, 基本满意的占 6%, 不太满意的占 4%, 非常不满意的占 0%, 经计算, 人民群众对法院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维护和谐稳定中所起作用满意度为 90.10%。

经过对调查问卷结果的汇总分析,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

法转移支付项目人民群众满意度为 90.1%，该指标权重 3 分，按照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制度支撑。具体制度汇总如下表所示：

表 6-1 白银区人民法院内部控制制度

制度分类	制度名称
预算收支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
	白银区人民法院工程审批管理办法
	白银区人民法院审计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往来款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票据管理制度
采购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采购管理制度
资产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建设项目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自身工程质量监督责任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图纸会审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程序和规定
	白银区人民法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
	白银区人民法院工程质量检查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工程例会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安全监理管理制度
合同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合同签订制度
其他领域管理	白银区人民法院车辆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公务接待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会议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文印管理制度
	白银区人民法院印章管理制度

其中，《白银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和《白银区人民法院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制度为本项目的资金拨付及使用提供了制度支撑，《白银区人民法院采购管理制度》和《白银区人民法院合同签订制度》为进一步规范本项目采购行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供可靠保证，《白银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为本项目后期设备管养维护提供制度保障。

（二）打造“一站式”诉讼服务，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

2020年单位购置了一站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推进诉讼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完善了安全检查区、诉讼引导区、窗口服务区、信访接待区、自助服务区建设，构建了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一站式诉讼服务机制；同时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注重诉源治理，建立了诉调对接中心，为当事人高效的化解了纠纷。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单位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年初办公费预算资金5万元，实际办公支出0.37万元，年初设备购置120万元，实际购置设备3.38万元，邮电费年初预算数17万元，实际支出1.96万元，警用设备购置年初预算数40万元，而实际没有支出，信息化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年初没有预算，而实际支出192.53万元，预算安排数和实际支出数相差甚远，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程度还需进一步提高。

(二)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科学

2020年单位按照财政要求填报《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未设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满意度等主要指标，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不够清晰量化，绩效目标编制工作还需继续加强完善。

八、有关建议

(一) 增强预算绩效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1、充分做好预算编制的前期准备工作

预算编制时间的充裕是实现细化预算的前提，财务部门应转变观念，树立正确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逐步把预算编制从临时性工作转变为一种经常性的工作，把编制预算当成整个单位的大事，注重部门之间的预算关联，在预算编制时要组织各部门开展动员工作，鼓励全

员参与单位的预算管理。

2、加强科学论证，准确测算经费要求

一是科学论证项目，深入实际调查掌握资金需要和支出合理性，使预算各项收支都有充分依据，二是准确测算经费需求，在编制预算时，认真分析当年预算经费收入、上年经费结余、库存物资情况，按照现行经费标准，参照历年经费开支情况，结合年度工作准确测算，

3、科学编制预算，规划预算资金

财务部门要根据自身单位的人员情况、资产情况、业务活动情况，对支出总数和结构进行科学的分析，预算、论证，搞好支出总数和支出结构的优化设计，合理划分支出范围，正确核算，做到结构控制优先，总数控制兼顾，预算编制由粗到细、由定性到定量，每个科目都要具体、细化，在结构控制好的前提下做好预算总数控制，做到不超支。

(二) 加强预算绩效知识学习，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制

一是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知识培训，全面提升业务工作水平。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时，首先根据单位的职能及本年度工作重点分析本项目的实施计划与内容，预计项目所能达到的年度目标，再从项目年度目标中提炼出最关键和重要的指标；二要明确各部门和岗位在预算绩效工作中的职责，同时强调部门间的配合，特别是明确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的分工与合作。财务部门做好牵头和指导工作，业务部门针对具体项目做好目标指标设定以及绩效管理所需要的资

料和数据准备、收集等工作。

九、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绩效评价评分表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2分）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100%	2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6〕277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省政法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行〔2008〕56号);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三定方案》。	最高法、省高法院官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官网;	文献检索;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100%	2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政法补助专款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06〕277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省政法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甘财行〔2008〕56号); 《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资金明细表》; 《2020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提供。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若不符合要点①的要求,该项指标直接不得分;在符合要点①的基础上②③④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4。	75%	1.5	《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资金明细表》; 《2020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现场核查。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33.33%	0.67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4。	75%	1.5	单位内部预算编制相关流程及通知; 各业务部门上报的分项预算申报表; 2020年预算审批相关资料;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资金明细表》;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	100%	2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明细表》; 往年预算编制情况和单位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要求扣权重分的 1/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	5	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到位的所有资金,包括本项目上年度结转资金+本年度项目预算资金+本年度追加资金。</p> <p>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p>	100%	5	《2020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决算表》。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此指标为否决性核心指标。	<p>评价要点: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能够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①②③④中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5;若不符合要点⑤的要求,该项指标不得分,且总分直接扣减20分,评价结果不得为“优”“良”。</p>	100%	5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合规性检查、相关合同协议、原始凭证、会计资料、审计报告、发票、审批资料等。		现场核查; 资料收集清单。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2。	100%	2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采购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资产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合同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票据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案件审判管理办法》。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100%	2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采购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资产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合同管理制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案件审判管理办法》 《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白银区区级政府采购供货验收单》。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采购管理规范性	2		考察采购申请规范性、采购计划备案规范性、采购流程规范性等,反映采购的合规性。	评价要点:①采购申请经过必要的审批;②按照规定程序进行采购信息的发布且信息发布要素齐全;③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流程执行。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100%	2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关于甘肃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甘财采〔2018〕12号); 《甘肃省政府采购项目计划备案表》; 《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批复表》; 《省级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批复表》; 《甘肃省政府采购项目计划申报表》。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合同管理完备性	2		考察合同要素是否明确、清晰。	评价要点：①合同中有明确、清晰、完整的质量标准或验收标准；②合同有明确、清晰、完整的交付方式及地点；③合同履行期限明确、清晰、完整；④合同违约责任界定明确、清晰、完整；⑤合同双方按照约定履行。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5。	100%	2	《科技法庭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云桌面系统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法院多媒体会议室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一站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 《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政府供销合同》。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项目验收规范性	2		考察项目是否具有规范的验收工作流程，用以反映验收工作的规范性。	评价要点：①验收方式、流程合理、明确；②验收范围全面、明确；③按照计划及时验收。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3。	100%	2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采购项目验收单》；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云桌面系统采购供货项目验收清单》； 《多媒体会议室验收专家登记签到表》。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产出（44分）	产出数量（18分）	装备购置完成率	10	100%	该指标反映的法院各项装备设施采购的完成情况。	装备购置完成率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100%	10	《省级行政单位资产配置预算表》； 《中共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党组会议纪要》； 《科技法庭政府供销合同》； 《科技法庭中标通知书》；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甘肃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计划备案表》；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关于申请采购一站		现场核查。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设备的报告》； 《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申请采购多媒体会议室设备的报告》；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多媒体会议室设备采购项目验收清单》。		
		结案率	8	≥ 92.76 %	该指标反映报告期内的结案总数占同期发案总数的比重，体现法院的办案效率。	结案率=报告期内的结案总数/同期发案总数*100%； 结案率≥92.76%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结案率低于72.76%及以下不得分。	91.26%	7.4	单位提供的数据；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工作总结》； 单位近三年结案率的平均值为92.76%，其中： 2018年结案率为90.25%； 2019年结案率为96.77%； 2020年结案率为91.26%。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产出质量 (20分)	装备验收合格率	12	100%	该指标反映采购装备质量是否合格。	采购装备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按照比例得分。	100%	12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现场核查。
		一审服判息诉率	8	≥ 91.63 %	单位审理的案件中服判息诉案件数占一审结案数的比重，反映案件审理质量。	一审服判息诉率=单位审理的案件中服判息诉案件数/一审结案数*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91.63%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4%，一审服判息诉率低于66.63%及以下不得分。	90.61%	7.67	单位提供的数据；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工作总结》； 单近三年一审服判息诉率的平均值为91.63%，其中： 2018年一审服判息诉率为92.19%； 2019年一审服判息诉率为92.08%； 2020年一审服判息诉率为90.61%。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产出时效 (5分)	装备购置及时性	3	及时	单位购置工作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装备购置及时得满分；每发现一类装备购置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100%	3	《科技法庭政府供销合同》；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科技法庭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四龙人民法庭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单》。		现场核查。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2	100%	该指标反映人民法院在法律规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结的案件数占应审结的案件总数的比重。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在法定审限内结案的案件数量/结案数量*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为10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低于80%及以下不得分。	100%	2	单位提供的数据；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工作总结》。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文献检索。
	产出成本 (1分)	成本控制情况	1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考察成本的控制情况。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1	《2020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决算表》。		现场核查；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效益(24分)	社会效益 (10分)	改善办公条件	6	改善	通过装备的购置，改善业务装备落后的条件，保障法院正常运转。	评价要点： ①装备能够满足法院日常的办案需求； ②装备的购置提高了办案效率；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2。	100%	6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工作总结》。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4	≥60.75%	经调解撤诉的民事案件数占民事案件调解数的比重，反映社会矛盾的化解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调解撤诉的民事案件数/民事案件调解数*100%；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60.75%得满分；否则	63.25%	4	《2020年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工作总结》； 单位近三年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的平均值为60.75%，其中：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解程度。	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低于40.75%不得分。			2018年民事案件调解率为54.03%； 2019年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为64.97%； 2020年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为63.25%。		
	可持续影响（8分）	基础设施完备性	4	完备	该指标反映基础设施的完备情况。	评价要点：①单位新购置了基础设备；②新购置的基础设备满足工作需要。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2。	100%	4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资产管理制度》； 《2020年固定资产列表》。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现场核查。
		案件评查机制健全性	4	健全	反映单位案件评查机制是否建立健全。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案件评查制度； ②案件评查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符合所有评价要点得满分，每出现一项不符合要求扣权重分的1/2。	100%	4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案件评查管理办法》。		发送资料收集清单； 现场核查。
	满意度（6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3	≥90%	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对单位新购装备的满意程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9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工作人员满意度低于70%及以下不得分。	81.63%	1.74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问卷调查	通过问卷调查收集。
		人民群众满意度	3	≥90%	反映人民群众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办理案件的满意程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90%得满分；否则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5%，人民群众满意度低于70%及以下不得分。	90.10%	3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2020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人民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通过问卷调查收集。
总分			100		得分			95.48	—		

附件 2：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决策方面存在的问题	1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具体，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
	2		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项目产出方面存在的问题	1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结案率未达到标杆值。
	2		2020 年度一审服判息诉率未达到标杆值。
项目效益方面存在的问题	1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工作人员满意度未达到标杆值。
备注：无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

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

为客观测定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中关于装备购置的实施效果，我单位特设立此调查问卷。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情况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用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一、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回答下列问题：

1、您的性别是（ ）

A. 男

B. 女

2、您的年龄是（ ）

A. 25 岁以下

B. 25-35 岁(含 25 岁)

C. 35-60 岁(含 35 岁)

D. 60 岁及以上

3、您在单位的工作时间为（ ）

A. 5 年以下

B. 5—10 年(含 10 年)

C. 10—20 年(含 20 年)

D. 20 年以上

二、基本问题

1、您对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是否了解？（ ）

A. 非常了解

B. 比较了解

C. 一般

D. 不了解

2、您使用过 2020 年度新购置的设备吗？（ ）

A. 是

B. 否

3、您认为采购新设备的效能怎么样？使用便捷度如何？（ ）

A. 一般，便捷

B. 很好，便捷

C. 较差，不便捷

D. 不知道

4、您认为新购设备是否帮助您提高了工作效率？（ ）

A. 非常有帮助

B. 一般

C. 没有帮助

D. 未使用新购设备

三、满意度问题

1、您对本年度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购置的装备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F. 不清楚

2、您对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后的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太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F. 不清楚

3、您对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和所涉及的购置工作还有哪些意见和建议，请简要陈述：

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 2020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人民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女士/先生:

您好!

为客观测定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果,了解人民群众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案件处理的满意度,我单位特设立此调查问卷。整份问卷的填写大概需要3分钟,望大家积极参加调查活动,为法院更好的履职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一、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回答下列问题:

1、您的性别是()

A. 男

B. 女

2、您的年龄是()

A. 25岁以下

B. 25-35岁(含25岁)

C. 35-60岁(含35岁)

D. 60岁及以上

3、您是否长期居住在白银市白银区?()

A. 是

B. 否

二、基本问题

1. 您是通过何种途径了解法院和法官工作的?(多选题)()

A. 网络、报纸或杂志、电视广播

B. 亲身经历或通过亲友打官司

C. 有亲友在法院工作

D. 听他人说的

2. 您最近一次诉讼当事人身份是?()

- A. 原告
- B. 被告
- C. 第三人
- D. 没有

3. 您是否到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打过官司? ()

- A. 没有
- B. 近期会有
- C. 打过一次
- D. 打过多次
- E. 其他_

三、满意度问题

1. 您对当地法院立案工作(依法、及时、透明)是否满意? ()

- A. 非常满意
- B. 比较满意
- C. 基本满意
- D. 不太满意
- E. 非常不满意
- F. 不清楚

2. 您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审理案件的效率是否满意? ()

- A. 非常满意
- B. 比较满意
- C. 基本满意
- D. 不太满意
- E. 非常不满意
- F. 不清楚

3. 您对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审判案件的公平公正性是否满意
(您亲自参与的案件或听他人提到的案件) ()

- A. 非常满意
- B. 比较满意
- C. 基本满意
- D. 不太满意
- E. 非常不满意
- F. 不清楚

4. 您认为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法院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所起的作用如何? ()

- A. 很大
- B. 比较大
- C. 一般
- D. 不太明显
- E. 很小

5. 您对当地法院工作还有哪些意见和建议, 请简要陈述:
